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股东宁波炬泰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宁波炬泰")持有公司173,840,117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33.56%。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,宁波炬泰质押股份数量 为 110, 317, 996 股,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63. 46%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1.29%。

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宁波炬泰的通知,获悉宁波炬 泰将所持有的公司非限售流通股 24,368,058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,具体 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数 (股)	24, 368, 058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4. 0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 70%
解质时间	2020年11月24日
持股数量(股)	173, 840, 117
持股比例	33. 5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(股)	110, 317, 996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3. 4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1. 29%

本次解质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,如有变动,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7日